

# 2023年买卖合同的相关规定(大全18篇)

运输合同是规范货物运输过程、明确责任分工的重要合同文书。小编为大家整理了一份详细的和解协议范文，希望能够对大家有所帮助。

## 买卖合同的相关规定篇一

买受人：\_\_\_\_\_

兹为货物欠款买卖，经双方缔结合同如下：

第一条甲方愿将\_\_\_\_\_货\_\_\_\_\_件卖予乙方，约定\_\_\_\_\_年\_\_\_\_\_月\_\_\_\_\_日交付清楚。

第二条货价议定每件人民币\_\_\_\_\_元整。

第三条乙方应自交货日起算\_\_\_\_\_日内支付货款予甲方，不得有拖延短欠等情形。

第四条甲方如交货期不能交货，或仅能交付一部分时，于\_\_\_\_\_日前通知乙方延缓日期，乙方不允者可解除买卖合同，但须接到通知日起算\_\_\_\_\_日内答复，逾期即视为承认延期。

第五条甲方如届期不交货又未依前条约定通知乙方时，乙方可限相当日期催告交货，倘逾期仍不交时，乙方可解除合同。

第六条如因天灾地变，或其他不可抗力事由，致甲方不能照期交货或一部分货品未能交清的，可以延缓至不能交货原因消除后\_\_\_\_\_日内交付。

第七条乙方交款之期以甲方交货之期为标准。

第八条乙方逾交款日期不为交款的，甲方可以约定相当期限

催告交款，并请求自约定交款日期起算至实际交款日止，按每百元日折计算迟延利息。

第九条甲方所交付的货品，如有不合规格或品质恶劣或数量短少时，甲方应负补充或更换或减少价金的义务。

第十条乙方发现货品有瑕疵时，应即通知甲方并限期请求甲方履行前条的义务，倘甲方不履行义务时，乙方除可解除合同外并可请求损害赔偿，甲方无异议。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为凭。

出卖人：\_\_\_\_\_

买受人：\_\_\_\_\_

## 买卖合同的相关规定篇二

甲方：乙方：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本着平等、自愿、有偿、诚实信用原则，就双方联合购买土地事宜达成协议如下：

### 一、地块概况

1. 该地块位于 东邻： 西邻： 南邻： 北邻： \_\_\_\_\_)，土地面积为\_\_\_\_\_平方米(折\_\_\_\_\_亩)。宗地四至及界址点座标详见附件1国有土地出让合同及其附件。

2. 现该地块的用途为工业用地。

二、甲、乙双方共同确认：以甲方的名义依法取得本协议项下的该宗土地中，土地面积为 平方米(折 亩)系由乙方单独出资借用甲方名义购买，该土地的实际使用权为乙方，乙方对该土地享有依法占有、使用、收益及处分的权能。该地块宗地四至及界址点座标详见附件2。该宗土地中其余部分系甲方出资购买，甲方享有依法占有、使用、收益及处分的权能。

该地块宗地四至及界址点座标详见附件3。

三、鉴于甲方已与政府有关部门协商，该宗土地的价格为

2.5万元亩，故甲、乙双方一致同意，乙方应按

2.5万元亩的价格215;乙方实际所得土地亩数，甲乙双方进行结算。甲、乙双方共同承诺，无论甲方实际取得本协议项下的该宗土地的价格与本条约定的单价是否存在差价，双方均一致同意按本条约定的单价执行，双方均自愿放弃主张结算、支付差价的权利。

四、甲方取得该宗土地后，可在其实际享有权利(即本协议

第二条约定)的范围内独立经营，享有全部收益、承担全部风险，所有的权利、义务均与乙方无关，乙方亦不得干涉甲方的独立经营活动。

五、甲方取得该宗土地后，乙方可在其实际享有权利(即本协议

第二条约定)的范围内独立经营，享有全部收益、承担全部风险，所有的权利、义务均与甲方无关，甲方亦不得干涉乙方的独立经营活动。

六、甲方自愿承诺：乙方有权在不破坏该宗土地整体规划的情形下，可自由开发、使用、利用其享有权利的土地使用权；甲方自愿承诺，无条件配合乙方所属土地单独办理土地使用权证和土地开发、利用、变性的相关事宜等。

八、甲方全部股东自愿为本协议项下甲方的全部义务提供连带担保责任。

九、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十. 本协议一式四份，双方各

执两份。十一. 本协议经双方及担保人签字或盖章后生效。甲方：(签章)全体股东签字：\_\_\_\_\_年\_\_\_月\_\_\_日乙方：

签字：

\_\_\_\_\_年\_\_\_月日买卖合同 篇10 卖方(甲方)：买方(乙方)：甲乙双方在自愿平等、诚实信用、协商一致的基础上，根据民法典等法律规定，就买卖桂花活树相关事宜，达成如下条款，供遵照执行：

第一条：甲方自愿将位于富门前桂花活树卖给乙方。

第二条：甲方承诺拥有上述桂花树的合法处理权，保证上述桂花树无任何权属纷争和经济纠纷，乙方应在合同签订后\_\_\_月内取走上述桂花树。

第三条：甲乙双方确认上述桂花树的出卖价格，共计39336元。乙方应当在本合同生效日向甲方一次性付清全款39336元。

第四条：乙方自行负责具体开挖、包装、装卸、运输上述桂花树的相关事宜，并自行承担安全责任。

第五条：乙方移栽上述桂花树的成活问题与甲方无关。

### 买卖合同的相关规定篇三

卖方：\_\_\_\_\_（简称甲方）身份证号码：\_\_\_\_\_ 买方：\_\_\_\_\_（简称乙方）身份证号码：\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_\_\_市房地产管理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乙方向甲方购买房产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信守执行。

第一条乙方同意购买甲方拥有的座落在\_\_\_\_\_市\_\_\_\_\_区\_\_\_\_\_拥有的房产（别墅、写字楼、公寓、住宅、厂房、店面），建筑面积为\_\_\_\_\_平方米。（详见土地房屋权证第\_\_\_\_\_号）

第二条上述房产的交易价格为：单价：人民币\_\_\_\_\_元平方米，总价：人民币\_\_\_\_\_元整（大写：\_\_\_\_\_佰\_\_\_\_\_拾\_\_\_\_\_万\_\_\_\_\_仟\_\_\_\_\_佰\_\_\_\_\_拾\_\_\_\_\_元整）本合同签定之日，乙方向甲方支付人民币\_\_\_\_\_元整，作为购房定金。

第三条付款时间与办法：

1、甲乙双方同意以银行按揭方式付款，并约定在房地产交易中心缴交税费当日支付首付款（含定金）人民币\_\_\_\_\_拾\_\_\_\_\_万\_\_\_\_\_仟\_\_\_\_\_佰\_\_\_\_\_拾\_\_\_\_\_元整给甲方，剩余房款人民币\_\_\_\_\_元整申请银行按揭（如银行实际审批数额不足前述申请额度，乙方应在缴交税费当日将差额一并支付给甲方），并于银行放款当日付给甲方。

2、甲乙双方同意以一次性付款方式付款，并约定在房地产交易中心缴交税费当日支付首付款（含定金）人民币\_\_\_\_\_拾\_\_\_\_\_万\_\_\_\_\_仟\_\_\_\_\_佰\_\_\_\_\_拾\_\_\_\_\_元整给甲方，剩余房款人民币\_\_\_\_\_元整于产权交割完毕当日付给甲方。

第四条甲方应于收到乙方全额房款之日起\_\_\_\_\_天内将交易的房产全部交付给乙方使用，并应在交房当日将\_\_\_\_\_等费用结清。

第五条税费分担甲乙双方应遵守国家房地产政策、法规，并按规定缴纳办理房地产过户手续所需缴纳的税费。经双方协商，交易税费由\_\_\_\_\_方承担，中介费及代办产权过户手续费由\_\_\_\_\_方承担。

第六条违约责任甲、乙双方合同签订后，若乙方中途违约，

应书面通知甲方，甲方应在\_\_\_\_日内将乙方的已付款不记利息) 返还给乙方，但购房定金归甲方所有。若甲方中途违约，应书面通知乙方，并自违约之日起\_\_\_\_日内应以乙方所付定金的双倍及已付款返还给乙方。

## 第七条 本合同主体

1. 甲方是\_\_\_\_\_共\_\_\_\_\_人，委托代理人\_\_\_\_\_即甲方代表人。

2. 乙方是\_\_\_\_\_，代表人是\_\_\_\_\_。

第八条 本合同如需办理公证，经国家公证机关\_\_\_\_\_公证处公证。

第九条 本合同一式份。甲方产权人一份，甲方委托代理人一份，乙方一份，\_\_\_\_市房地产交易中心一份、\_\_\_\_\_公证处各一份。

第十条 本合同发生争议的解决方式：在履约过程中发生的争议，双方可通过协商、诉讼方式解决。

第十一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另行约定，其补充约定经双方签章与本合同同具法律效力。

## 买卖合同的相关规定篇四

法定代表人：

住所地：

传真：

邮编：

乙方： 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住所地：

传真：

邮编：

甲乙双方经过协商，就甲方向乙方出卖本合同约定的货物事宜，达成如下的一致：

一、 买卖标的和数量：

甲方将下列货物卖与乙方：

名称规格或型号品牌生产商数量

二、 单价和货款总额：

双方约定的价格条款是：

本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万元

三、 交货时间和交货数量：

交货时间为；

美批次交货数量的限制是：

四、 交货地点、运输方式和运输费用的承担：

双方确定的交货地点为上海市 路 号；

运输方式为：

运费由乙方承担，但是已经合并计算入本合同的货物单价中

五、质量标准和验收条款：

双方约定的质量标准是：

封样的方式和保存：

乙方在甲方货物到达交货地点的当天应当及时组织人员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予以签收货物。不合格货物乙方有权拒绝接收。

六、包装和标签：

双方确定的包装材料和方式是：

货物标签商定为：

七、损失风险：

货物在送达交货地点前的损失风险由甲方承担，其后的损失风险由乙方承担

八、货物所有权：

在乙方如数、及时地支付完毕本合同约定的货款前，甲方拥有对出卖货物的所有权，乙方有义务保证不因乙方的原因而导致甲方的上述权利受到限制或者剥夺。

九、货款结算和支付：

结算和支付期限为：



支付方式为：

十、知识产权：

甲方保证对所出卖的货物拥有合法、完整的知识产权，否则因此而造成乙方损失的，甲方予以充分赔偿。

十一、保密条款：

有关本合同的协商、签订和本合同的所有内容，以及为履行本合同而知悉的对方的商业秘密，包括但不限于产品型号、规格、工艺、技术资料、双方客户、文件、图纸、价格等，双方都负有保密义务。非经对方或者法定权利机构的许可或者要求，不得向任何他方予以披露、使用许可或者进行其他任何形式的泄露和使用。

十二、合同的变更、解除和终止：

双方协商一致并达成新的条款时，可以变更本合同；

任何一方违约，对方在追究违约方的违约责任的同时，有权决定是否解除本合同；

在本合同约定的有效期限届满、合同履行完毕或者双方一致同意终止时，本合同得以终止

十三、违约责任：

交货迟延的违约责任

货款支付迟延的违约责任；

交货不合格时的违约责任：

十四、合同的生效：本合同经双方签章后生效。

## 十五、争议的解决：

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的，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提交原告住所地的人民法院裁决。

## 十六、合同文本：

本合同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

## 十七、文书和意见的送达地址：

双方明确本合同注明的联络方式是合适的，任何因履行本合同的所需的与对方的联系和文书都以上述方式进行，除非经对方的书面确认才得以变更。

甲方：(浙江)化工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乙方： 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年月日

## 买卖合同的相关规定篇五

甲方（需方）：

乙方（供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有关规定，为明确甲乙双方在合同期内的权利和义务，经双方友好协商，特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第一条产品名称、商标规格、生产厂家、数量、金额及供货时间。

第二条质量要求：符合国家标准。

第三条计算方法：线材过磅，螺纹过磅，型材过磅。

第四条运输方式及费用承担：由供方负担，由供方送到需方指定地点。

第五条乙方（供方）对钢材的质量负责条件及期限：货到现场，供方为需方提供相对应的材质单及相关资料。三日内如出现质量问题，请以书面形式通知供方，供方无条件退换货物。但是在复试未出结果前，甲方不得动用钢材，否则甲方将承担一切责任。

第六条结算方式、时间：货到现场，验收合格后\_\_\_\_日内付清全部货款。乙方向甲方提供正规发票。

第七条甲方（需方）违约责任：甲方如不按合同付款，供方有权到需方工地拉回同等价值的货物，甲方承担一切费用。

乙方（供方）违约责任：如乙方所供货物不属甲方指定厂家范围，造成甲方工程质量问题，甲方没收乙方全部货款，并处以货款5倍罚款，并承担甲方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第八条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如发生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也可以由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提交当地劳动仲裁委员会仲裁。

第九条本合同一式两份，甲方执壹份，乙方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条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需方）：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电话：

帐号：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乙方（供方）：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电话：

帐号：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买卖合同的相关规定篇六

注册地址： \_\_\_\_\_

营业执照注册号： \_\_\_\_\_

企业资质证书号：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委托代理机构： \_\_\_\_\_

注册地址： \_\_\_\_\_

营业执照注册号：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买受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国籍： \_\_\_\_\_

身份证/护照/营业执照注册号： \_\_\_\_\_

地址：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国籍： \_\_\_\_\_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委托代理机构：\_\_\_\_\_

注册地址：\_\_\_\_\_

营业执照注册号：\_\_\_\_\_

企业资质证书号：\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邮政编码：\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买受人和出卖人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买卖商铺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项目建设依据。

出卖人以\_\_\_\_\_方式取得位于\_\_\_\_\_、编号为\_\_\_\_\_的地块的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号为\_\_\_\_\_。

该地块土地面积为\_\_\_\_\_，规划用途为\_\_\_\_\_，土地使用年限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出卖人经批准，在上述地块上建设商铺，现定名/暂定名：\_\_\_\_\_。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号为\_\_\_\_\_，施工许可证号为\_\_\_\_\_。

第二条商铺销售依据。

买受人购买的商铺为【现房/预售商品房】。

预(销)售商品房批准机关为\_\_\_\_\_，商品房预售许可证号为\_\_\_\_\_。

第三条买受人所购商铺的基本情况。

买受人购买的商铺为本合同

第一条规定的项目中的地下一层\_\_\_\_\_号商铺。

该商铺平时作为商业用房，战时无条件服从国家需要。

该商铺属钢筋混凝土结构，建筑层数为地下一层。

该商铺合同约定建筑面积共\_\_\_\_\_平方米，其中，套内建筑面积\_\_\_\_\_平方米，公共部位与公用房屋分摊建筑面积\_\_\_\_\_平方米。

第四条计价方式与价款。

出卖人与买受人约定按套内建筑面积计算该商铺价款：

该商铺单价为(\_\_\_\_币)每平方米\_\_\_\_\_元，总金额(\_\_\_\_币)\_\_\_\_\_千\_\_\_\_\_百\_\_\_\_\_拾\_\_\_\_\_万\_\_\_\_\_千\_\_\_\_\_百\_\_\_\_\_拾\_\_\_\_\_元整。

第五条套内建筑面积确认及面积差异处理。

合同约定面积与产权登记面积有差异的，以产权登记面积为准。

商铺交付后，产权登记面积与合同约定面积发生差异，双方同意按第\_\_\_\_\_种方式进行处理：

1、双方自行约定：

(1) 以产权登记面积为准，据实结算房价款；

(2) 产权登记面积大于合同约定面积的部分，买受人按约定的单价补足房款；

(3) 产权登记面积小于合同约定面积的部分，出卖人按约定的单价返还买受人。

2、双方同意按以下原则处理：

(1) 面积误差比绝对值在3%以内(含3%)的，据实结算房价款；

(2) 面积误差比绝对值超出3%时，买受人有权退房。

买受人退房的，出卖人在买受人提出退房之日起30天内将买受人已付款退还给买受人，并按\_\_\_\_\_利率付给利息。

买受人不退房的，产权登记面积大于合同约定面积时，面积误差比在3%以内(含3%)部分的房价款由买受人补足；超出3%部分的房价款由出卖人承担，产权归买受人。

产权登记面积小于合同约定面积时，面积误差比绝对值在3%以内(含3%)部分的房价款由出卖人返还买受人；绝对值超出3%部分的房价款由出卖人双倍返还买受人。



面积误差比因设计变更造成面积差异，双方不解除合同的，应当签署补充协议。

第六条公共部位与公用房屋分摊建筑面积确认及面积差异处理。

合同约定面积与产权登记面积有差异的，以产权登记面积为准。

鉴于人防工程的特殊性，公共部位与公用房屋分摊建筑面积不予计价，双方同意对产权登记面积与合同约定面积发生差异部分互不找补。

第七条付款方式及期限。

买受人按下列第\_\_\_\_\_种方式按期付款：

### 1、一次性付款

买受人在\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前付清全部房价款的，出卖人给予买受人占付款金额\_\_\_\_\_%的优惠，即实际付款额为(\_\_\_\_\_币)\_\_\_\_\_千\_\_\_\_\_百\_\_\_\_\_拾\_\_\_\_\_万\_\_\_\_\_千\_\_\_\_\_百\_\_\_\_\_拾\_\_\_\_\_元整。

### 2、分期付款

买受人应当按以下时间如期将房价款当面交付出卖人或汇入出卖人指定的\_\_\_\_\_银行(帐户名称：\_\_\_\_\_，帐号：\_\_\_\_\_)

(2)\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前支付全部房价款的\_\_\_\_\_%，计(\_\_\_\_\_币)\_\_\_\_\_千\_\_\_\_\_百\_\_\_\_\_拾\_\_\_\_\_万\_\_\_\_\_千\_\_\_\_\_百\_\_\_\_\_拾\_\_\_\_\_元整。

### 3、按揭付款

(3) 买受人付清前述首付款后，应按银行要求持有关材料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前到银行办妥按揭贷款手续。

4、其他方式：\_\_\_\_\_

### 第八条 买受人逾期付款的违约责任。

1、买受人如未按本合同规定的时间付款，按下列方式处理：

按逾期时间，分别处理(不作累加)

(2) 逾期超过\_\_\_\_\_日后，出卖人有权解除合同。

出卖人解除合同的，买受人按累计应付款的\_\_\_\_\_%向出卖人支付违约金。

买受人愿意继续履行合同的，经出卖人同意，合同继续履行，自本合同规定的应付款期限之第二天起至实际全额支付应付款之日止，买受人按日向出卖人支付逾期应付款万分之\_\_\_\_\_ (该比率应不小于第(1)项中的比率)的违约金。

2、买受人未按银行要求持有关材料按时到银行办妥按揭贷款手续的，视为未按本合同规定的时间付款，按本条第一款承担违约责任。

3、经过银行审查后，银行不能为买受人提供贷款或不能提供足额贷款的，买受人应自银行作出此决定之日起\_\_\_\_\_日内自行向出卖人付清房款；否则，买受人应按本条第一款承担未按时付款的违约责任。

### 第九条 交付期限。

出卖人应当在\_\_\_\_\_年\_\_\_\_月\_\_\_\_日前，依照国家和地方人民

政府的有关规定，将具备下列第\_\_\_\_\_种条件，并符合本合同约定的商铺交付买受人使用：

- 1、该商铺经验收合格。
- 2、该商铺经综合验收合格。
- 3、该商铺经分期综合验收合格。
- 4、该商铺取得商品住宅交付使用批准文件。

但如遇下列特殊原因，除双方协商同意解除合同或变更合同外，出卖人可据实予以延期：

- 1、遭遇不可抗力，且出卖人在发生之日起\_\_\_\_\_日内通知买受人的；
- 2、因重大政策性影响或其他特殊情况，且出卖人在发生之日起\_\_\_\_\_日内通知买受人的。

第十条 出卖人逾期交房的违约责任。

除本合同第九条规定的特殊情况外，出卖人如未按本合同规定的期限将该商铺交付买受人使用，按下列方式处理：

按逾期时间，分别处理(不作累加)

- 2、逾期超过\_\_\_\_\_日后，买受人有权解除合同。

买受人解除合同的，出卖人应当自买受人解除合同通知送达之日起\_\_\_\_\_天内退还全部已付款，并按买受人累计已付款的\_\_\_\_\_ %向买受人支付违约金。

买受人要求继续履行合同的，合同继续履行，自本合同第九条规定的最后交付期限的第二天起至实际交付之日止，出卖

人按日向买受人支付已交付房价款万分之\_\_\_\_\_ (该比率应不小于第1、项中的比率)的违约金。

第十一条规划、设计变更的约定。

2、买受人有权在通知到达之日起15日内做出是否退房的书面答复。

买受人在通知到达之日起15日内未作书面答复的，视同接受变更。

出卖人未在规定时限内通知买受人的，买受人有权退房；

3、买受人退房的，出卖人须在买受人提出退房要求之日起\_\_\_\_\_天内将买受人已付款退还给买受人，并按\_\_\_\_\_利率付给利息。

买受人不退房的，应当与出卖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第十二条交接。

商铺达到交付使用条件后，出卖人应当书面通知买受人办理交付手续。

双方进行验收交接时，出卖人应当出示本合同第九条规定的证明文件，并签署房屋交接单。

出卖人不出示证明文件或出示证明文件不齐全，买受人有权拒绝交接，由此产生的延期交房责任由出卖人承担。

由于买受人原因，未能按期交付的，视为交付，房屋损毁灭失的风险归买受人，基于该房屋产生的物业管理等费用由买受人承担。

第十三条 出卖人保证销售的商铺没有产权纠纷和债权债务纠

纷。

因出卖人原因，造成该商铺不能办理产权登记或发生债权债务纠纷的，由出卖人承担全部责任。

第十四条出卖人关于装饰、设备标准承诺的违约责任。

出卖人交付使用的商铺的装饰、设备标准应符合双方约定的标准。

达不到约定标准的，买受人有权要求出卖人按照下述第\_\_种方式处理：

- 1、出卖人赔偿双倍的装饰、设备差价；
- 2、经双方选定的鉴定部门确认后，由出卖人在合理期限内恢复到约定标准，或赔偿差价。

第十五条出卖人关于基础设施、公共配套建筑正常运行的承诺。

出卖人承诺与该商铺正常使用直接关联的下列基础设施、公共配套建筑按以下日期达到使用条件：

- 1、供水、供电在房屋交付时即达到使用条件；
- 2、电梯、空调在房屋交付后\_\_\_\_\_日内达到使用条件。

如果在规定日期内未达到使用条件，双方同意按以下方式处理：

第十六条关于产权登记的约定。

出卖人应当在商铺交付使用后\_\_\_\_\_日内，将办理权属登记需由出卖人提供的资料报产权登记机关备案。

如因出卖人的责任，未能在上述期限内将应由出卖人提供的资料报产权登记机关备案，致使买受人不能在规定期限内取得房地产权属证书的，双方同意按下列第\_\_\_\_\_项处理：

2、买受人不退房，出卖人按已付房价款的\_\_\_\_\_ %向买受人支付违约金。

第十七条保修责任。

双方详细约定商铺的保修范围、保修期限和保修责任等在商铺保修范围和保修期限内发生质量问题，出卖人应当履行保修义务。

因不可抗力或者非出卖人原因造成的损坏，出卖人不承担责任，但可协助维修，维修费用由购买人承担。

第十八条物业管理。

3、物业管理的时间至少在\_\_\_\_\_年\_\_\_\_\_月\_\_\_\_\_日以前开始，以保证买受人能够及时享受到相应的物业管理服务。

第十九条双方就下列事项约定：

1、该商铺所在商业街的外墙、人防专用设施及其用房的使用权归出卖人；

2、该商铺所在商业街的命名权归出卖人；

3、本合同所规定的书面通知是指以邮寄、公告等方式或直接以书面方式告知对方，以邮寄或公告方式通知的，邮寄或公告当日视为已通知，邮寄后\_\_\_\_\_日或公告后\_\_\_\_\_日视为通知到达之日。

第二十条买受人的房屋仅作\_\_\_\_\_使用，买受人应按物业管理合同约定的经营范围进行经营，使用期间买受人不得擅

自改变该商铺的建筑主体结构、承重结构和用途。

除本合同外，买受人在使用期间有权与其他权利人共同享用与该商铺有关联的公共部位和设施，并按占地和公共部位与公用房屋分摊面积承担义务。

出卖人不得擅自改变与该商铺有关联的公共部位和设施的使用性质。

第二十一条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下述第\_\_\_\_\_种方式解决：

1、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2、依法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第二十二条本合同未尽事项，可由双方约定后签订补充协议

第二十三条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空格部分填写的文字与印刷文字具有同等效力。

第二十四条本合同共\_\_\_\_\_页，一式\_\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合同持有情况如下：

出卖人\_\_\_\_\_份，买受人\_\_\_\_\_份，\_\_\_\_\_份。

第二十五条本合同自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

第二十六条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90天内，由出卖人向\_\_\_\_\_申请登记备案。

买受人(签章)：\_\_\_\_\_ 出卖人(签章)：\_\_\_\_\_

# 买卖合同的相关规定篇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经买卖双方充分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双方共同遵守。

## 第一条 标的、数量、价款

品名

品种

产地

规格

等级

单价(元)

总数量

总金额

合计人民币金额(大写):

(注: 空格如不够用, 可以另接)

## 第二条 标的物的计量单位和计量方法:

第六条 标的物的所有权自\_\_\_\_\_时起转移, 但买方未履行支付价款义务的, 标的物属于\_\_\_\_\_所有。

## 第七条 交(提)货方式、地点、时间、数量:



方式：\_\_\_\_\_。

地点：\_\_\_\_\_。

时间：\_\_\_\_\_。

数量：\_\_\_\_\_。

第八条 运输方式及运输费用负担：\_\_\_\_\_。

第九条 检验标准、方法、地点及期限：

标准：\_\_\_\_\_。

方法：\_\_\_\_\_。

地点：\_\_\_\_\_。

期限：\_\_\_\_\_。

第十条 结算方式、时间及地点：\_\_\_\_\_。

第十一条 本合同解除的条件：\_\_\_\_\_。

第十二条 违约责任：

买方：\_\_\_\_\_。

卖方：\_\_\_\_\_。

第十三条 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也可申请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

门调解;调解或协商不成的, 按下列种方式解决:

(一) 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 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四条 本合同自\_\_\_\_\_生效。

第十五条 其他约定事项: \_\_\_\_\_。

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 须经买卖双方共同协商, 作出补充规定, 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正本一式二份, 买卖双方各执一份; 合同副本一式\_\_\_\_\_份, 交卖方所在地工商行政管理局留存一份。

居民身份证号码: \_\_\_\_\_ 居民身份证号码: \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买卖合同的相关规定篇八

乙方(买方): \_\_\_\_\_

甲、乙双方就房屋买卖事项, 经协商一致, 达成以下合同条款:

一、甲方自愿将坐落在市区路号楼单元室(建筑面积平方米, 储藏室平方米, 产权证号) 房地产出卖给乙方, 并将与所出卖该房产的相关的土地使用权同时出卖给乙方(附房产证复印件及该房产位置图)。

二、双方议定上述房地产及附属建筑物总价款为; 即人民币

小写元。

三、乙方在签订本合同时，支付定金三十万元整，即小写300000元。

四、乙方支付定金之日起2个月内，向甲方支付首付款（定金从中扣除），首付款之外的款项通过银行住房按揭方式交付（有关期限和程序按照所在按揭银行规定办理）。

五、甲方保证该房产合法、权属清楚、有合法的土地使用权（已交纳土地出让金）。

六、办理房产证手续所产生的有关税费由甲方承担。

七、乙方支付首付款后，甲方即积极配合乙方办理有关房产过户手续，待房产过户到乙方名下之时，乙方应向甲方付清全部房款余额。

八、甲方应在1个月前将该房产交付乙方；届时该房产应无任何担保、抵押、房产瑕疵，无人租住、使用；无欠账，如电话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取暖费、入网费、有线电视费等。

九、本合同签订后，如一方违反本合同条款，该方应向对方支付五十万元的违约金；一方如不能按规定交付房产或按规定支付房款，每逾期一日，应向对方支付五十元罚金，逾期30日视为毁约；如因政府及银行规定，本合同涉及房产手续客观上不能办理过户或银行不能办理按揭导致合同解除，不适用本条款。

十、本协议一式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自双方签字之日生效。

十一、附加条款：

1、转让过后，甲方不的以任何借口干涉乙方对房屋的修改。

甲方（签名并盖章）：\_\_\_\_\_

乙方（签名并盖章）：\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买卖合同的相关规定篇九

买卖合同是出卖人转移标的物的所有权于买受人，买受人支付价款的合同。买受人接受此项财产并支付约定价款的合同法。买卖是商品交换最普遍的形式，也是典型的有偿合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第一百七十四条、第一百七十五条的规定，法律对其他有偿合同的事项未作规定时，参照买卖合同的规定；互易等移转标的物所有权的合同，也参照买卖合同的规定。下面是小编收集整理的5篇实用土地买卖合同范本，欢迎借鉴参考。

第一条本合同双方当事人：

出让方：中华人民共和国\_\_\_\_省(自治区、直辖市)\_\_\_\_市(县)土地管理局(以下简称甲方)；法定地址\_\_\_\_；邮政编码\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_\_\_\_；职务\_\_\_\_。

受让方：\_\_\_\_\_(以下简称乙方)；法定地址\_\_\_\_；邮政编码\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_\_\_\_；职务\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镇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和转让暂行条例》《外商投资开发经营成片土地暂行管理办法》和国家有关规定，双方本着平等、自愿、有偿的原则，通过友好协商，订立本合同。

第二条甲方依据本合同出让的土地使用权，土地所有权属中华人民共和国。地下资源、埋藏物和市政公用设施均不在土地使用权出让范围。

第三条乙方根据本合同受让的土地使用权，在使用年限内可以转让、出租、抵押或用于其他经济活动，其合法权益受到国家法律保护。但不得进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所不允许的活动。乙方并有依法合理开发、利用、保护土地的义务。

## 第二章定义

第四条本合同所使用的特定词语定义如下。

1. “地块”指本合同项下甲方向乙方出让土地使用权的区域，即本合同第五条界定的区域。
2. “总体规划”指经中国政府批准的\_\_\_\_开发区域的开发建设总体规划。
3. “成片开发规划”指依据总体规划编制的，经中国政府批准的在受让土地使用权区域内各项建设的具体布置和安排。
4. “公用设施”指依照成片开发规划对地块进行综合性的开发建设，建成的供排水、供电、供热、道路、通信等设施。

## 第三章出让地块的范围、面积和年限

第五条甲方出让给乙方的地块位于\_\_\_\_，地块编号为\_\_\_\_。  
(见附件\_\_\_\_地块地理位置图)

第六条第五条所指地块总面积为\_\_\_\_平方米。

第七条本合同项下的土地使用权出让年限为\_\_\_\_年。自颁发该地块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有土地使用证》之日起算。

## 第四章土地用途

第八条本合同项下的出让地块，按照批准的总体规划是建立一个以开办和经营工业项目(建设项目)为主的工业区(综合区)，亦准许开办一些与之相配套的生产和生活服务设施。(注：根据具体情况定)

第九条本合同附件《土地使用条件》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与本合同同等法律效力。乙方同意按《土地使用条件》使用土地。

第十条在出让期限内，如需改变本合同第八条规定的土地用途，应当取得城市规划行政部门同意后，经甲方批准，依照有关规定重新签订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调整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并办理土地使用权变更登记手续。

## 第五章土地费用及支付

第十一条乙方同意按本合同规定向甲方支付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土地使用费用以及乙方向第三方转让时的土地增值费(税)。

第十二条该土地的土地使用权出让金为每平方米\_\_\_\_\_元人民币(美元或港元等)，总额为\_\_\_\_\_元人民币(美元或港元等)。

第十三条本合同经双方签字后\_\_\_\_\_日内，乙方须以现金支票或现金向甲方缴付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总额的\_\_\_\_\_%共计\_\_\_\_\_元人民币(美元或港元等)作为履行合同的定金。

乙方应在签订本合同后\_\_\_\_\_日内，支付完全部土地使用权出让金，逾期仍未全部支付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可请求违约赔偿。

第十四条乙方在向甲方支付全部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后\_\_\_\_\_日

内，依照规定办理土地登记手续，领取《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有土地使用证》，取得土地使用权。

甲方： 身份证：

乙方： 身份证：

甲、乙双方本着责任分清、自愿有偿的原则，经双方充分的协商，现就甲方向乙方有偿转让 之宅基地的土地使用权(长期使用)及上盖有一层的房产所有权事宜达成如下协议，由双方共同遵守。

一、甲方同意将位于 面积 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及上盖有一层房产有偿转让给乙方。

二、该宅基地四邻至：东邻：\_\_\_\_\_、西邻：\_\_\_\_\_、南邻：\_\_\_\_\_、北邻：\_\_\_\_\_。

三、双方责任。

1、甲方保证该宅基地的使用权权属甲方使用，在转让使用前甲方保证没有将该宅基地使用权进行抵押，也不存在其他纠纷和债权、债务纠纷，如上述宅基地使用权转让交接后因甲方发生在转让前存在的债权、债务纠纷，甲方承担全部责任，按甲方违约处理。

2、如国家政策允许过户，甲方无偿协助乙方办理过户手续，有关过户甲、乙双方要付费用由乙方负责。

3、乙方责任：在使用期限内，如遇国家或者有关政策部门依法对该地征收时所赔偿的全部资金归乙方所得，相关费用均由乙方负责承担。

四、转让价格为人民币12万元(大写：壹拾贰万元整)。

五、本协议生效后，甲方及其继承人不得向乙方主张享有该地的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的所有使用权，单方违约金为120万元整。

六、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所签订的补充和修改与本协议不可分割，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七、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甲 方： 身份证：

签订日期：

乙 方： 身份证：

签订日期：

公 证 人： 身份证：

签订日期：

##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法》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本着平等自愿的原则，通过友好协商，订立本合同。

第二条 甲方依据本合同出让土地使用权，土地所有权属中华人民共和国。地下资源，埋藏物和市政公用设施均不在土地使用权出让范围。

第三条 乙方在本合同项下受让土地使用权范围内所进行的开发、利用、经营土地的活动，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及\_\_\_\_省(市)的有关规定，并不得损害社会公共利益，其合法权益受法律保护。



## 第二章 定义

第四条 本合同所使用的特殊用语定义如下：

1. “地块”指本合同项下甲方向乙方出让土地使用权的区域，即本合同第五条界定的区域。
2. “土地使用权抵押”指乙方为筹集资金开发全部或部分出让地块向抵押权人(即贷款人)提供本合同项下的全部或部分权利、利益作为还款保证的一种物权担保行为。
3. “总体规划”指经中国政府批准的\_\_\_\_\_开发区域的开发建设总体规划。
4. “成片开发规划”指由开发企业依据总体规划编的，经中国政府批准的在受让土地使用权范围内的各项建设的具体布置和安排。
5. “公用设施”指依照成片开发规划对土地进行综合性的开发建设，建成的供排水、供电、供热、道路交通、通信等设施。
6. “不可抗力”指双方在订立本合同时不能以预见，对其发生和后果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事件，包括地震、火灾、雷电、洪水、台风、爆炸、战争。

## 第三章 出让地块的范围、面积和年限

第五条 甲方出让给乙方的地块位于\_\_\_\_\_，地块编号为\_\_\_\_\_。(见附件\_\_\_\_\_，地块地理位置图或地籍图)

第六条 第五条所指地块总面积为\_\_\_\_\_平方米。

第七条 本合同项下的土地使用权出让年限为\_\_\_\_\_年，自颁发该地块的《国有土地使用证》之日起算。

## 第四章 土地用途

第八条 本合同项下的出让地块，按照批准的总体规划是建立一个对资企业主为的工业区(综合区)开办和经营重化工工业项目(建设项目)，亦准许开办一些与工业项目(建设项目)相配套的生产和生活服务设施。

(注：根据具体情况定)。

第九条 本合同附件《土地使用条件》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乙方同意按《土地使用条件》使用土地。

第十条 在出让期内，如需改变本合同规定的土地用途，应当征得甲方和城市规划部门批准，依照有关规定重新签订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调整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并办理登记。

## 第五章 土地费用及支付

第十一条 乙方同意按合同规定向甲方支付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土地使用费以及乙方向第三方转让时的土地增值费和国家规定的有关土地税费。

第十二条 该地块的土地使用权的出让金为每平方米\_\_\_\_\_元人民币(美元、港元)，总额为\_\_\_\_\_元人民币(美元、港元)。

第十三条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后\_\_\_\_日内，乙方须以现金支票或现金向甲方缴付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总额的\_\_\_\_%作为履行合同的定金。

乙方应在签订本合同后\_\_\_\_日内，支付全部土地使用权出让金，逾期未全部支付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可请求违约赔偿。

方：

乙方：

经各方友好协商，本着平等、自愿、有偿、诚实信用原则，就土地转让事宜达成协议如下：

## 一、地块概况

1、该地块位于xx市××××，土地面积为×××平方米(折×××亩)。宗地四至及界址点坐标详见附件。

2、现该地块的用途为商住用地，属开发用地。

## 二、转让方式

1、甲方与乙方共同出资成立××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作公司)，甲方以所售卖的土地作价x万入股认缴注册资本，占x股权；乙方以货币出x万一次性出资注册资本，占x股权。

2、甲方所出让的土地保证在合作公司营业执照下发后，一个月内办理完成土地过户至合作公司名下事宜。并确保该地块的容积率大于等于x□绿化率不少于x□建筑密度不小于x□土地用途为商业、住宅用地。

2、土地的转让价为××万元/亩，转让总价为人民币x万元。

3、乙方同意按以下时间和金额分四期向甲方支付土地价款：

第一期定金，地价款的x%□计人民币x万元，付款时间及条件：双方签订协议书，且已办好合作公司营业执照手续和完成货币入资。

第二期，转让土地在国土局登记受理办理过户于合作公司名下时，双方签订股份转让协议，乙方再行支付地价款的x%□计人民币x万元。

第三期，办结该土地的国有土地使用证后x个工作日内支付地价款的x%□计人民币x万元，余下x%的尾款待土地办理完规划许可证后十天内付清。

4、为保证前款第一期地价款的及时支付，甲方应先行办理合作公司购买转让土地的出让协议，以确保过户等工作的实施进度与本协议相吻合。

5、该项目由乙方独立运作，盈亏自负。甲方愿意帮助乙方解决有关开发指标、税费返还及政策协调。

### 三、违约责任

1、甲方诚邀乙方参与其×××亩土地的第三方转让事宜，并承诺创造条件让乙方取得该块土地，若乙方未能取得该地块，甲方愿意双倍返还定金，计67万元，甲方应在确认乙方不能取得该土地的土地使用权之日起x个工作日内支付此款。

2、乙方未能按时支付地价款，应以每日未付部分的x作滞纳金支付给甲方。如未能按时付款超过x个工作日，视同终止履行本协议，并有权处置已付定金。

3、甲方、乙方分别承担合作公司注册的相关费用。

### 四、其他

1、在土地出让过程中，乙方仅承担应由受让方承担的土地契税和交易费用，其他有关营业税等均由甲方另行承担。

2、乙方的开发建设应依法律、法规和规定办理有关手续。

3、本协议未尽事宜，须经各方协商解决，并签订相应的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本协议在执行过程中发生矛盾、争议，经协商无效时，提请法院裁决。

5、本协议经各方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6、本协议一式四份，双方各执两份。

甲方(盖章):

代表:

乙方(盖章):

代表:

年月日

## 第一章总则

第一条本合同当事人双方:

受让

人: \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其他法律、行政法规、地方性法规，双方本着平等、自愿、有偿、诚实信用的原则，订立本合同。

第二条出让人根据法律的授权出让土地使用权，出让土地的所有权属中华人民共和国。

## 第二章 出让土地的交付与出让金的缴纳

### 第三条 出让人出让给受让人的宗地位

于\_\_\_\_\_，宗地编号为\_\_\_\_\_，宗地总面积大写\_\_\_\_\_平方米(小写\_\_\_\_\_平方米)，其中出让土地面积为大写\_\_\_\_\_平方米(小写\_\_\_\_\_平方米)。宗地四至及界址点座标见附件《出让宗地界址图》。

### 第四条 本合同项下出让宗地的用途

为\_\_\_\_\_。

第五条 出让人同意在\_\_\_年\_\_\_月\_\_\_日前将出让宗地交付给受让人，出让方同意在交付土地时该宗地应达到本条第\_\_\_款规定的土地条件：

(一)达到场地平整和周围基础设施\_\_\_通，即通\_\_\_\_\_。(二)周围基础设施达到\_\_\_通，即通\_\_\_\_\_，但场地尚未拆迁和平整，建筑物和基础地上物状况如下：\_\_\_\_\_。(三)现状土地条件。

### 第六条 本合同项下的土地使用权出让年期

为\_\_\_\_\_，自出让方向受让方实际交付土地之日起算，原划拨土地使用权补办出让手续的，出让年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算。

第七条 本合同项下宗地的土地使用权出让金为每平方米人民币大写

\_\_\_\_\_元(小写\_\_\_\_\_元)；总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小写\_\_\_\_\_元)。

第八条本合同经双方签字后\_\_\_日内，受让人须向出让人缴付人民币大写

\_\_\_\_\_元(小写\_\_\_\_\_元)作为履行合同的定金。定金抵作土地使用权出让金。

第九条受让人同意按照本条第\_\_\_款的规定向出让人支付上述土地使用权出让金。(一)本合同签订之日起\_\_\_日内，一次性付清上述土地使用权出让金。(二)按以下时间和金额分\_\_\_期向出让人支付上述土地使用权出让金。

第一期人民币大写\_\_\_\_\_元(小写\_\_\_\_\_元)，付款时间：\_\_\_年\_\_\_月\_\_\_日之前。

第二期人民币大写\_\_\_\_\_元(小写\_\_\_\_\_元)，付款时间：\_\_\_年\_\_\_月\_\_\_日之前。

第\_\_\_期人民币大写\_\_\_\_\_元(小写\_\_\_\_\_元)，付款时间：\_\_\_年\_\_\_月\_\_\_日之前。

第\_\_\_期人民币大写\_\_\_\_\_元(小写\_\_\_\_\_元)，付款时间：\_\_\_年\_\_\_月\_\_\_日之前。

分期支付土地出让金的，受让人在支付第二期及以后各期土地出让金时，应按照银行同期贷款利率向出让人支付相应的利息。

第十条本合同签订后\_\_\_日内，当事人双方应依附件《出让宗地界址图》所标示座标实地验明各界址点界桩。受让人应妥善保护土地界桩，不得擅自改动，界桩遭受破坏或移动时，受让人应立即向出让人提出，复界测量，恢复界桩。

第三章不可抗力

第二十九条任何一方对由于不可抗力造成的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本合同不负责任，但应在条件允许下采取一切必要的补救措施以减少因不可抗力造成的损失。当事人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第三十条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在\_\_\_\_小时内将事件的情况以信件、电报、电传、传真等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且在事件发生后\_\_\_\_日内，向另一方提交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理由的报告。

#### 第四章违约责任

第三十一条受让人必须按照本合同约定，按时支付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如果受让人不能按时支付土地使用权出让金的，自滞纳之日起，每日按迟延支付款项的\_\_\_\_%向出让人缴纳滞纳金，延期付款超过6个月的，出让人有权解除合同，收回土地，受让人无权要求返还定金，出让人并可请求受让人赔偿因违约造成的其他损失。

第三十二条受让人按合同约定支付土地使用权出让金的，出让人必须按照合同约定，按时提供出让土地。由于出让人未按时提供出让土地而致使受让人对本合同项下宗地占有延期的，每延期一日，出让人应当按受让人已经支付的土地使用权出让金的\_\_\_\_%向受让人给付违约金。出让人延期交付土地超过6个月的，受让人有权解除合同，出让人应当双倍返还定金，并退还已经支付土地使用权出让金的其他部分，受让人并可请求出让人赔偿因违约造成的其他损失。

#### 第五章通知和说明

第三十五条本合同要求或允许的通知和通讯，不论以何种方式传递，均自实际收到时起生效。

第三十六条当事人变更通知、通讯地址或开户银行、帐号的，



应在变更后15日内，将新的地址或开户银行、帐号通知另一方。因当事人一方迟延履行而造成的损失，由过错方承担责任。

第三十七条在缔结本合同时，出让人有义务解答受让人对于本合同所提出的问题。

## 第六章适用法律及争议解决

第三十八条本合同订立、效力、解释、履行及争议的解决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第三十九条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由争议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本条第\_\_\_款规定的方式解决：

(一)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 第七章附则

第四十一条本合同一式\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出让人、受让人各执\_\_\_份。

第四十三条本合同的金额、面积等项应当同时以大、小写表示，大小写数额应当一致，不一致的，以大写为准。

第四十四条本合同于\_\_\_年\_\_\_月\_\_\_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_\_\_\_\_省(自治区、直辖市)\_\_\_\_\_市(县)签订。

第四十五条本合同未尽事宜，可由双方约定后作为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出让人(章)：\_\_\_\_\_受让人(章)：\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 买卖合同的相关规定篇十

承揽人：\_\_\_\_\_

双方根据《民法典》、《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等法律法规，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甲方按下表所列要求定作或购买乙方服装：

第二条质量要求：甲方制作或出售的商品必须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企业标准。

第三条验收方法：乙方足额付给甲方货款，甲方按第一条表格所列要求交付商品。

第四条违约责任：甲方不能按期交货，每逾期一天，按总货值的\_\_\_\_\_ %偿付乙方违约金。收付定金的，若甲方无法履行合同，则双倍偿还乙方定金；若乙方不能履行合同，无权要求返还定金。

第五条争议解决：本合同在执行中如发生争议或纠纷，甲乙双方先自行协商或提请有关部门调解解决，解决不成时，按以下第项处理。

申请\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依法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七条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自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合同执行期间，如有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协商另订附则，所有附则均与本合同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经办人：\_\_\_\_\_

身份证：\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联系电话：\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

\_\_\_\_\_年\_\_\_月\_\_\_日

签订地点：\_\_\_\_\_

签订地点：\_\_\_\_\_

## 买卖合同的相关规定篇十一

乙方：\_\_\_\_\_

1、乙方将年月日购买的房屋退还给甲方。

2、乙方有义务配合甲方同房地产管理局及其他部门办理房屋退房的相关手续。

3、因办理退房手续而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由乙方负责。

4、在乙方办理好退房手续后五个工作日内甲方将乙方的元退还给乙方。

5、违约金：\_\_\_\_\_违约方需支付违约万元。

6、本合同正本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具有法律约束力。

7、本合同双方签字后生效，之前双方签订的房屋买卖合同自本合同的生效而自行失效。

8、本合同解释权归甲方所有。

甲方盖章

乙方签字：\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买卖合同的相关规定篇十二

甲方(出售方)：

乙方(购买方)：

甲乙双方在自愿平等，互惠互利的原则下经友好协商就乙方购买甲方房屋事宜达成协议如下：

第一条、甲方自愿将其座落于吉林省长春市 街 小区 号楼 室，建筑面积 平方米，出售给乙方。该房产的相关权益随该房产一并转让。

第二条 甲乙双方商定该房产的成交价格为人民币 元整大写：人民币 万元整。乙方一次性支付甲方元整，付款方式为银行转帐。

第三条 甲方保证上述房地产权属清晰，无争议；未被判决、裁定限制出售，也未设置抵押，不在建设拆迁范围内并已取得其他共有人同意。

第四条 所有购房款付清后本协议自动生效，房屋买卖即成事实。乙方随即享有该房产的所有权，并承担该房产毁损、灭失的风险。甲方及继承人不再享有该房产的所有权，不得再次转卖他人或用作抵押或用作财产继承或用作财产分割等任何权利，如甲方与其他第三方发生产权纠纷或债权债务关系使得乙方无法如本协议约定获取该房产所有权，即甲方违约。

第五条 在政策和法律允许范围内，乙方要求甲方过户，甲方或甲方继承人应无条件积极协助乙方办理过户。

第六条 物业管理、水、电、燃气、有线电视、电话等相关杂费，按下列约定处理：

1、甲方负责将以上杂费缴纳至协议签定之日。

2、协议签定之日后由乙方负责。

第七条 协议生效当日，甲方应将购买该房产过程中的相关费用票据、购房协议等全部资料原件乙交乙方保存。

第八条 甲、乙双方从签订协议之日起，均需遵守本协议约定，无论今后房价如何变动，甲、乙双方不得违约。

第九条 违约责任

如甲方违约：

如乙方违约：

乙方将已支付的购房款作为违约金，并无条件退回甲方该房产和所有房产资料。

第十条 本协议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另行订立补充条款或补充协议。补充条款或补充协议以及本契约的附件均为本契约不可分割的部分。

第十一条 甲、乙双方在履行本协议中若发生争议，可提交吉林省长春市仲裁委员会仲裁或依法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二条 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签字后，立即生效，各持一份，具有同等效力。

## 买卖合同的相关规定篇十三

出卖人：

买受人：

根据《民法典》的相关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甲方出卖给乙方车库的相关事项协议如下：

一、甲方出卖车库的位路。甲方出卖给乙方的车库位于\_\_\_\_县城新民路银都小区地下附一层，编号为2号至15号和77号，共15个，总建筑面积约平方米。

二、车库价格：甲、乙双方协商车库单价人民币元，共计人民币元。

三、付款方式：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书后，乙方预付定金元。余款乙方接收车库时一次性付清。

四、相关约定1、甲方出卖给乙方的地下车库不办理产权登记，以甲、乙双方签订的`本购买车库合同书和甲方出据的收款凭证为乙方购买甲方地下车库的永久有效依据，将来并不受物业持有人变更的影响。2、甲方出卖给乙方的地下车库售前产权必须是属于甲方，且产权清晰，无债务抵押。若售后发生产权、经济纠纷均由甲方按合同书违约协定负全责。3、乙方购买甲方的地下车库及为车库配套的过道物权和使用权永久归乙方所有，并与该小区地上建筑物享有同等的相关权力，今后若发生该地上建筑物附带地下车库拆迁改建，相关协商

处路，收益权利均归乙方所有。4、地下车库公用设施及通道的使用权。乙方所购甲方地下车库含银都小区区地下车库进出口通道共用使用权。地下车库进出口通道及相关配套设施为全体地下车库购买人共有，乙方同样享有永久的通行权力，任何人不得以任何理由封闭、阻挠、改变用途和堆放杂物等影响乙方车辆通行的行为。5、为了便于乙方对所购车库的管理和利用，甲方同意乙方根据自身停车需要，在所购车库进出口安装门栏，门栏以内的物业处路权、使用权，由乙方自行策划、管理和维护。甲方不得干预。

五、车库交付条件。车库内四边墙壁和屋顶为搓沙抹平刮白，地面为豆石地面，护墙底部应做好排水沟。为乙方所购车库的进出口各安装卷帘门一扇，单独安装电表一只，通道安装照明5盏。甲方统一提供门岗和安装监控设备，消防设施等，并进行物业管理。

六、车库交付时间：\_\_\_\_\_年\_\_\_月\_\_\_日。

七、违约责任。如一方违约，违约方除赔偿另一方总金额30%的违约金外，还应赔偿因违约所造成的相关经济损失。

八、车库保修按照国家相关保修条例执行。物业管理费由乙方另行与物业管理公司协商。

九、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后即生效。

十、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乙方：\_\_\_\_\_年\_\_\_月\_\_\_日

## 买卖合同的相关规定篇十四

出让方（甲方）电话：

受让方（乙方）电话：

甲乙双方经办协商达成如下协议，甲方一台，发动机号为，车架号为，卖给乙方，具体协议如下：

一. 车价为人民币元整，大写：一次性现金付清给甲方。

二. 甲方保证此车手续真实有档，车架号码和发动机号码与档案相符，有上述不符行为，甲方负全部责任，退回车款，并包赔乙方一切经济损失。

三. 甲方保证此车无任何经济纠纷，盗抢及交通责任，如有甲方负全部责任，并包赔乙方一切经济损失。

四. 签订此协议后所有一切经济纠纷、交通责任都与甲方无关，所有责任由乙方负责。

五. 甲方协助乙方过户，一切费用由乙方负责。

本协议一式二份，签字有效，可作法律依据，未尽事宜按国家法律，法规处理。

甲方签字： 身份证号：

乙方签字： 身份证号：

\_\_年\_\_月\_\_日

## 买卖合同的相关规定篇十五

甲方： \_\_\_\_\_

乙方： \_\_\_\_\_

根据平等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双方协商经销协议如下：



一、甲方授权乙方在经销莱珂服饰。

二、甲方以商品全国统一零售价的4.5折作为乙方结算价，并开具增值税发票。运费由乙方负担，甲方代办运输手续。本市内运输由甲方承担。

三、乙方自行看样定货，发货后不作退换货处理。如有质量问题，货到三天内通知甲方，并发回给甲方鉴定，过期不再处理。

五、甲方授权期限为半年，经甲方对乙方销售业绩考核，再协商制定续签手续，或转为连锁经营点。

六、如有下列情况，甲方不需经乙方同意，可以终止本协议，并且由乙方自负一切责任：

1、有违反本协议之行为。

2、不能及时给付货款。

3、提供畅销产品，供同业仿造。

4、对外促销等广告，未经甲方事先同意而实施。

5、乙方违反以上条例，经口头劝告无效，再发书面通知限期改正，如还不思改过，经甲方信函通知乙方终止本协议。

七、协议期满，自动终止双方义务。服装购销合同范文

八、协议期间，如有异议，双方协商解决。如双方协商不成可在签约地点处所管辖法院提出诉讼。

甲方：\_\_\_\_\_乙方名称：\_\_\_\_\_

地址：\_\_\_\_\_地址：\_\_\_\_\_

电话： \_\_\_\_\_ 电话： \_\_\_\_\_

签协人： \_\_\_\_\_

签约地点： \_\_\_\_\_

签约日期： \_\_\_\_\_ 年月日

乙方运输方式： \_\_\_\_\_

运输送达地点： \_\_\_\_\_

## 买卖合同的相关规定篇十六

买方： \_\_\_\_\_

收货人： \_\_\_\_\_

收货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传真： \_\_\_\_\_

第一条： 标的物（见清单或送货单）

第二条： 质量要求： 按照国家相关质量标准执行。

第三条： 标的物所有权自（支付价款/货款的100%）时起转移，但买方未履行（支付价款/货款的100%）义务的，标的物仍属于卖方所有；标的物的毁损、灭失的风险自交付时起由买方

承担。

第四条：运输方式及到达站的运费承担：汽运，上海市区运费由合同卖方承担。

第五条：本标的物总价款：\_\_\_\_\_人民币

第六条：结算方式：\_\_\_\_\_

第七条：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本合同自双方签字或盖章确认后即生效；标的物价款付清后本合同即终止。

第八条：争议或纠纷处理：本合同在履行期间，双方发生争议时，在不影响工程进度的前提下，双方可采取协商或请有关部门进行调解；当事人不愿意通过协商、调解解决或协商、调解不成时，双方同意由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第九条：其它约定事项：

供方单位（卖方）：\_\_\_\_\_

需方单位（买方）：\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买卖合同的相关规定篇十七

三、安装范围：

（1）正面走廊墙身采用角码离缝干挂方式施工。石材材料采用虾红荔枝面；

8□□

四、结算方式：

(1) 正面走廊墙身390元2(乙方包工包料);

(2) 正面走廊地板215元2(乙方包石材、工人安装、甲方提供水泥沙);

(4) 一楼电梯间地板450元2(乙方包石材、人工安装、甲方提供水泥沙);

六、如有其它不详部分,由甲乙双方再议。

七、如有违反以上协议,双方有权追究对方责任。

## 买卖合同的相关规定篇十八

销货方:(以下简称甲方)

购货方:(以下简称乙方)

双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有关法规,本着平等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充分友好的协商如下协议:

第一条经购销双方协商,必需履行本合同条目。本合同中的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需填补的条目可另行谈书,亦视为合同附件。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合同的效力。

第二条合同签订后,不得私自变换解除。如甲方遇不可抗拒的因素,确实无法履行合同;乙方因市场发生骤变或不能防止的原因,经双方协商赞成后,可予变换或解除合同。但提出方应提前通知对方,并将“合同变换通知单”寄给对方,并准备好变换或解除合同的手续。

按乙方指定花色、品种、规格出产的商品,在放置出产后,双方都需严酷执行合同。如需变换,由此而发生的损失等,乙方承担;如甲方不能按期、按质、按量按指定要求履行合

同，其损失甲方承担。

第三条成交单中的商品价钱，由双方当事人商经商议定，或以国家定价抉择。在签定合同时，确定价钱后，可以暂定价钱成交，上下幅度双方商定。

第四条运输体系及运输费用等费用，由双方当事人协商抉择。

第五条各类商品质量尺度，甲方严格执行合同划定的质量尺度，保证商品质量。

第六条商品包装，必需平稳，甲方应保障商品在运输途中的安全。乙方对商品包装有非凡要求，双方应具体合同中注明，增添的包装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七条商品调拨，应做到平衡、实时。对合同期内的商品可考虑按3：3：4的比例分批发货；季节性商品按承运部门所划定的最迟、最早日期一次发货；当令商品，零配件和数目较少的品种，可一次发货。

第八条甲方应按乙方确定的合理运输路线、工具，到达站（港）承运所发货运，力争装足容量或吨位，以节约费用。

如一方需要变换运输路线、工具、达到站时，应实时通知对方，并进行协商，取得一致意见后，再打点发运，由此而影响合同日期，不以违约处理。

第九条商品从甲方承运到乙方部门时起，所有权即属乙方。在运输途中发生的物件丢失、贫窳、残损等责任事情，由乙方负责向承运部门交涉抵偿，需要甲方协助时，甲方应积极供给有关资料。乙方在领受商品时发现问题，应实时向承运部门索取划定的记实和证实并当即具体搜检，实时向有关责任方提出索赔；若因有关单据未能随货同业，货到后，乙方可先向承运部门具结领受，同时当即通知甲方，甲方在接到

通知后5日内回复；属于多发、错运商品，乙方应做好具体记录，妥为保管，收货后10日内通知甲方，不能自己先用，由此而发生的一切费用由甲方承担。

第十条商品的外包装完整，发现溢缺、残损串错和商品质量等问题，在货到一个月内（珍贵商品在7天内），责任确属甲方的，乙方可向甲方提出。

第十一条商品货款、运杂费等金钱的结算，购销双方应商定结算的具体划定，商定适宜的`结算体系。

货款结算中，要遵守结算纪律，坚持“钱货两清”原则，分期付款应在成交单上注明或先收款后付货。

第十二条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有违约行为的，应负违约责任并向对方支出违约金。因违约使对方蒙受损失的，如违约金不足以抵补损失时，还应支出抵偿金以抵偿其差额。如违约金过度高于或者低于造成的损失，当事人可以请求当地法院或者仲裁机构予以恰当削减或者增添。

1、甲、乙双方所签定的具体合同要求，一方未能履行或未能完全履行合同时，应向对方支出违约合同货款总值%的违约金。但遇双方协商装卸变换或解除合同手续的，不按违约处理。

2、自提商品，甲方未能按期发货，应负过时交货责任，并承担乙方因此而损失的出费用；乙方未按期提货，应按双方商定的有关延期付款的规定，按过时提货部门货款总值计算，向甲方偿付过时提货的违约金，并承担甲方由此而支出的保管费用。

3、甲方提前交货和多交、错发货而造成的乙方在代保管期内由此支出的费用，应由甲方承担，乙方过时付款的，应按照双方协商时付款的约定，向甲方偿付过时付款违约金。

4、对应偿付的违约金，抵偿金，保管、调养费用和各类经济损失等，应在明晰责任后，10天内自动汇给对方，否则，按过时付款处理，但任何双方如有越位得自行用扣发货色或扣付货款充抵。

第十三条甲、乙两方履行合同，发生纠缠时，应实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向当地人民法院或仲裁机构进行裁决。

第十四条本合统一式份，甲、乙双方各执份。

第十五条本合同经双方签订签章后，依法生效，有效期为年，期满双方如无续签意向的，合同自动解除。凡涉及日期的，按收件人签收日期为准。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电话：

电话：

签订日期：\_\_\_\_年\_\_月\_\_日

签订日期：\_\_\_\_年\_\_月\_\_日